

证券代码：872258

证券简称：渤海水产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渤海水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张海民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和表决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2,967,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4.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编制了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总结了 2022 年董事会召开会议情况、董事会对董事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2022 年董事会主要完成的工作内容及取得的成效，制定了 2023 年董事会重点工作计划等。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2,96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监事会编制了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总结了 2022 年公司总体情况、2022 年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制定了 2023 年监事会重点工作计划等。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2,96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已完成《2022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编写，拟对外报出。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2,96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在公司财务负责人的主持下，财务管理部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 2022 年度公司财务基本状况、主要财务指标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营运情况、成长性等内容进行了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2,96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审计完毕，现决定将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川华信审字[2023]第 0063 号《渤海水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对外报出。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2,96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华信审字[2023]第 0063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4,178,285.61 元，资本公积金为 167,618,400.52 元。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为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2,96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关于《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完成编写，拟对外报出。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20）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2,96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报告已完成编写，拟对外报出。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报告报告》。（公告编号：2023-026）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2,96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在公司财务负责人的主持下，财务管理部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内容包括：预算编制基础说明、经营计划、经营活动现金收支、筹资、投资、主要经济技术指标预算、2023 年财务工作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2,96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对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拟对外报出。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3-022）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81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回避表决股数 126,150,000 股。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汇泰实业控股有限公司、滨州市金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张海民、李金琛、刘曦、王丽君、刘明良、陈锚、陆峰、付长玉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批准申请银行贷款和综合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为提高工作效率，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议批准 2023 年度内累计金额不超过 60,000 万元的银行贷款及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以公司应收账款、存款等自有资产作为抵押担保及公司关联方以自有资产为公司融资进行抵押担保或保证担保等担保方式，担保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授权董事会决定与金融机构签署各类融资合同、担保合同并负责具体实施，具体融资资金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授权期限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批准申请银行贷款及综合授信额度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9,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回避表决股数 23,867,000 股。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或涉及关联担保，关联股东汇泰实业控股有限公司、滨州市金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张海民、李金琛回避表决。

（十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01	选举张海民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32,967,000	100%	是
11.02	选举李明春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32,967,000	100%	是
11.03	选举李金琛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32,967,000	100%	是
11.04	选举张小飞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32,967,000	100%	是
11.05	选举刘曦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32,967,000	100%	是

2.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3.01	选举张大腾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	132,967,000	100%	是

	监事			
13.02	选举魏晓梅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 监事	132,967,000	100%	是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中银（成都）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李佳妮，尤唯玉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 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张海民	董事	任职	2023 年 5 月 15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明春	董事	任职	2023 年 5 月 15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金琛	董事	任职	2023 年 5 月 15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小飞	董事	任职	2023 年 5 月 15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刘曦	董事	任职	2023 年 5 月 15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大腾	监事	任职	2023 年 5 月 15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魏晓梅	监事	任职	2023 年 5 月 15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渤海水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关于渤海水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的法律意见书》

渤海水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6 日